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Kong Gold Industry Group Limited** **香港黃金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Add New Energy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23)

###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香港黃金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6年4月30日刊發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年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度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本集團2025年財政年度所錄得之減值虧損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誠如年度報告所披露，於2025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2024年：無)、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8百萬元(2024年：無)，以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7百萬元(2024年：無)。確認該等減值虧損乃歸因於與諸葛上峪鈦鐵礦有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統稱「**諸葛上峪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減少。

作為編製本集團2025年財政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標準審核程序，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估值師**」)評估諸葛上峪相關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就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在估值師所進行之估值(「**該估值**」)支持下，根據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諸葛上峪相關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之可收回金額。

## 所採納之估值方法

估值師於該估值中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以釐定諸葛上峪相關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此估值方法考慮到相關業務的未來收入及具體特點，並將預測的未來經濟利益（即預計現金流量）貼現回其於當前日期之價值，從而產生諸葛上峪相關資產現金流量的淨現值。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財務預算（涵蓋諸葛上峪鈦鐵礦之估計餘下使用壽命）編製，反映礦山營運所生產之鈦精礦及鐵精礦銷售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減去估計成本。

鑒於管理層能夠提供具體的未來業務計劃及財務預測，且諸葛上峪相關資產之價值與其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能力密切相關，故認為貼現現金流量法為就該估值而言而採納之適當估值方法。此估值方法已貫徹應用於釐定諸葛上峪相關資產分別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

## 釐定關鍵估值輸入參數之基準

### *預測期間*

就現金流量預測而言，預測期間為由2026年至2042年之17年期間。

根據中國大陸現行礦場管理政策，採礦許可證於到期後可予以重續，且無需支付額外重大代價，惟須持續繳納按已售加工礦石銷售價值之1.8%計算之徵費（其已計入預測現金流出）。管理層預期，根據諸葛上峪礦區之可得礦產儲量，諸葛上峪鈦鐵礦之開採及生產活動可持續進行至2042年，因此，於2025年12月31日，諸葛上峪相關資產之餘下使用壽命為17年，直至2042年。

## 售價

於預測現金流入時，單位售價乃根據當前市場價格及管理層之估計所預測，並保守估計於預測期間內保持不變。

根據獨立市場研究及行業披露資料顯示，鈦礦市場之特點在於價格波動劇烈且具週期性波動，乃受多重因素推動，而該等因素本質上難以精確預測。該等因素包括(其中包括)：

- 供應端中斷及地緣政治因素：鈦礦價格可能因供應鏈中斷、主要生產國實施之出口限制、貿易糾紛及制裁而出現突發波動。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貿易政策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價格驟升或供應短缺，進而加劇價格波動；及
- 庫存與去庫存週期：行業分析顯示，二氧化鈦之定價(以及由此延伸之上游鈦礦定價)往往呈現週期性波動，其走勢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全球經濟狀況。此外，客戶與生產商之庫存存量與去庫存行為令價格波動變得更為複雜，可能導致價格對潛在需求變化之反應滯後長達十二個月，從而為遠期價格預測增添了額外之不可預測性。

鑒於上述市場特點，管理層認為，價格可能因全球經濟狀況、供應中斷、匯率波動及庫存週期之相互作用而漲跌，而上述各項因素於預測期間均無法可充分可靠地預測。

管理層進一步審閱各項市場預測，並認為不宜於預測中納入定向價格假設(不論是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項下之減值測試所遵循之審慎原則，管理層決定採納當前市場價格作為預測期間之單位售價，乃由於其來自可靠來源且具有可支持性。

估值師認同管理層之評估。鑒於鈦礦市場過往已顯示出之波動性及週期性，估值師認為，預測期間將單位售價維持於當前市場水平，將為減值評估提供合理且審慎之基準。

## 貼現率

為計算諸葛上峪相關資產預計產生之稅後現金流量之現值，已採用一項貼現率。所應用之貼現率等同於諸葛上峪相關資產之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其乃根據下列因素計算：

- 股權成本，其乃參考鈦礦業中可資比較上市礦業公司，並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估算得出；
- 債務成本，其乃採用於2025年12月31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適用之長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及
- 資本架構，經參考鈦礦業中可資比較上市礦業公司。

上述得出稅前貼現率為17.5%，而稅後貼現率為14.5%。

## 估值輸入參數及假設之重大變動

與就諸葛上峪相關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所進行之估值相比，估值輸入參數及假設之重大變動在於所使用之貼現率。就該估值而言，已採納較高之稅前貼現率17.5%（2024年：16.6%）及稅後貼現率14.5%（2024年：11.51%）。

於釐定適用之貼現率時，估值師已考慮地緣政治因素所導致之收入預測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未來收入能否實現產生額外風險溢價。此外，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採納之預測相比，諸葛上峪鈦鐵礦之全面投產進度已有所延遲，導致資本回收期相應延長。鑒於現金流量變現時機之不確定因素增加，故須採用較高之貼現率。

儘管於預測期間內，預測之整體現金流量淨額並無重大變動，惟由於採用較高之貼現率，導致由諸葛上峪相關資產預計將予產生之稅後現金流量現值總額減少，進而導致其公允值及可收回金額亦減少。

由於經該估值釐定，於2025年12月31日，諸葛上峪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2025年財政年度之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按相關資產之賬面值比例確認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總額約人民幣50.9百萬元(2024年：無)。

本公告為年度報告之補充公告，並應與年度報告一併閱覽。上述額外資料不影響年度報告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度報告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香港黃金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魏嘉明

香港，2026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明女士(董事會主席)、耿國華先生(行政總裁)、吳海淦先生、廖大學先生及陳泓錚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賀光平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夏春先生、王東先生、趙駒先生及程雁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杰先生、王志華先生、劉海田先生、劉焜松先生及袁淵先生。